

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年9月18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2楼公司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12
普通股股东人数	11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196,118,541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196,118,541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42.904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(%)	42.9043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李屹先生线上主持会议，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表决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、召集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，参会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，参会监事以现场方式出席；
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195,277,998	99.5714	736,987	0.3757	103,556	0.0529

2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195,417,972	99.6427	621,413	0.3168	79,156	0.0405

3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195,406,611	99.6369	629,209	0.3208	82,721	0.0423

4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拟租赁产业园及受托管理物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
普通股	37,227,377	97.7710	736,692	1.9347	112,021	0.2943
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

(二)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5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5.01	《关于选举李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174,174,389	88.8107	是
5.02	《关于选举余卓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174,034,985	88.7396	是
5.03	《关于选举宁存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174,034,375	88.7393	是

6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6.01	《关于选举陈菡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174,245,378	88.8469	是
6.02	《关于选举陈友春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174,104,781	88.7752	是

7、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7.01	《关于选举高丽晶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	174,110,267	88.7780	是
7.02	《关于选举王茂英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	174,104,787	88.7752	是

(三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37,235,547	97.7924	736,987	1.9355	103,556	0.2721

2	《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	37,375,521	98.1600	621,413	1.6320	79,156	0.2080
4	《关于公司拟租赁产业园及受托管理物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37,227,377	97.7710	736,692	1.9347	112,021	0.2943
5.01	《关于选举李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16,131,938	42.3676	0	0.0000	0	0.0000
5.02	《关于选举余卓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15,992,534	42.0015	0	0.0000	0	0.0000
5.03	《关于选举宁存政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15,991,924	41.9999	0	0.0000	0	0.0000
6.01	《关于选举陈菡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16,202,927	42.5540	0	0.0000	0	0.0000
6.02	《关于选举陈友春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16,062,330	42.1848	0	0.0000	0	0.0000

(四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其中：

- 1、第 2、3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；
- 2、第 1、2、4、5、6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；
- 3、第 4 项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：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光峰达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市光峰宏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市金镭晶投资有限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市原石激光产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市光峰成业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BLACKPINE Investment Corp.Limited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吴雍律师、杜彩霞律师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、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19日